



# 学海拾贝

## 书径撷芳

### 将自身之光洒向晦暗之处

#### ——初读《存在与时间》

落笔之时，此书仅读完一半。虽未读完，但阅读之感犹如滔滔江水在心中翻涌，必须借笔，以文字抒之。

既然并未读完此书，那么对其内容的了解必然是残缺的，由之而抒情就显得十分不合适。而且，对于一本哲学著述而言，相较于作者观点，我更关注其论述过程——仅是读完一半，海德格物的思路之清晰、论述之严密、用词之谨慎就令我大受震撼。所以，我不妨来谈谈海德格物的笔法，以及此书所展现的在哲学方面的独特魅力吧。

从书名我们不难看出，本书的主题是“对‘存在’的探究”。自古以来，“存在”问题就一直处于被遮蔽的状态：每一个人都会在日常交谈中使用它，却没有一个人可以说明它，因此，在漫长的历史中，对其的探究工作便被遗忘——海德格尔深知这一点。同时，为了给各种专题学科提供先行的可能性，海德格尔发觉，“存在”之问必须被提上日程。对“存在”的探究属于形而上学这一板块，需要探究者具备极高的逻辑思维能力，或许正因如此，在海德格物的论述中，出现了许多“有趣”的现象。

在本书导论的结尾处，是一份提纲，里面大致交代了本书各个部分的论述目标：在每一章开头，都会有一小节，负责简要地总结前文得出的结论并给出本章要达到的目标；在每一阶段的论述结束后，都会有一个部分，用以描述下一个阶段的论述安排……种种迹象表明，海德格尔在落笔前，早已制定了极为详细的计划，为这艰深问题的探究工作构建框架，以便在正道上抵达目标。

有了蓝图，接下来便要开工了。由于“存在”之问的特殊性，使得探究工作无法采用传统逻辑学的“种加属差”的方法，于是，海德格尔另辟蹊径，采用从他老师胡塞尔处学得“现象学”的方法用以探究。此法旨在让事物如其所是地呈现，所以，海德格物的

工作就在于“清扫”——扫除遮蔽“存在”的障碍。在论述中，海德格尔没有粗暴地抛出一系列结论，而是温和地分析每一现象的结构，使得现象以明亮的姿态展现在我们面前。在蓝图的帮助下，每一现象被照亮后，会将自身之光洒向晦暗之处，使其还处于遮蔽的现象也能被照亮。此法环环相扣，佐以严密的逻辑，仿佛构成一首交响乐，和谐之声优美动听。

文本奠基从句，句奠基于词——海德格物的用词颇为巧妙，从古希腊哲学到德国古典哲学，从亚里士多德到黑格尔，哲学家们频繁使用一脉相承的词语——这恰恰驱赶“存在”迷人晦暗。海德格尔几乎没有采用哲学史上流传下来的词汇，而是利用现象学分析许多日常用语，在完全明晰词语意义的情况下再采用它们——可以说，海德格物的体系是实打实的“自己的”，巧妙之处并不仅仅在于此，海德格物所选词语，既不庸俗，也不生僻，有一种恰到好处的美，在对其运用的过程中，让原本平淡的论述变得充满诗意——此点唯有读者亲自阅读才可体会。

相较于小说里刺激的情节和散文那动人的抒情，艰深的哲学文本似乎显得极其无聊，许多人都将其束之高阁——我却与常人相反，独爱哲学著作。在我的眼中，它好似一杯浓茶，刚入口时，茶汤用自己的苦涩刺激着味蕾，但细细品味，苦涩就会奇妙地化为一丝丝甘甜，在唇齿间飘荡。我已是加冠之年，应脱去稚气，拥抱成熟，而哲学的理性恰如一股养分，加速着我迈向成熟的步伐。所以，小说的情节难以再刺激我，散文的抒情也难以再打动我，唯有哲学的理性方可帮助我——这就是我喜欢哲学的原因！

每个人都应该读读哲学，升华一下自己——我想，这应该是我对一本未读完的书最合适的读后感吧。

(海峡财经学院21级金融班 吕苗)

### 追风沙万里，盼百鸟来栖

#### ——读《追风沙的人》有感

“阿拉善盟绿洲水量由9亿立方米锐减到不足2亿立方米，93万公顷天然林枯死，85%的土地沙漠化，额济纳绿洲正以每年面积减少1300多公顷的速度急剧萎缩”，这一个一个触目惊心的数字反映了地球罹患的恶疾——沙漠化，而《追风沙的人》这本书的主人公王涛正是奋战在最前沿的治沙科学家。书里讲述了他与他的团队在近40年的漫长岁月里，在黄沙莽莽的大漠戈壁，将毕生所学回馈给脚下他们所热爱的这片热土，恪守初心，谱写出防风斗沙的雄壮诗篇。

生于忧患，死于安乐，道理世人皆知，而要做到却不易。面对外国优厚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时，年轻时的王涛也曾被乱花迷眼，好在王涛的老师朱震达老先生的引导让王涛做出了正确的选择。美国诗人弗罗斯特在他的诗作《未选择的路》中写道：“黄色的森林分出两条路，可惜我不能同时去涉足，我在那路口久伫立。”最后他选择了人迹更少的一条，走出了迥异的旅途。我们的人生中会面临着各种选择，当你站在人生的岔路上，又该如何思量？“自己是研究沙漠与沙漠化的，中国正是沙漠化非常严重的国家之一，国家培养了自己，就是想让自已为沙漠和沙漠化治理做一些事情，若只求安逸的生活，就背弃初心，岂不是忘恩负义……”这是王涛面对人生岔路时做出的选择，而“千年沙丘无觅处，万里戈壁绿洲”是对他做出的选择最好的回报。

读《追风沙的人》中的一个故事，我不仅被主人公防风斗沙的勇气所折服，更意识到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重要性。绿洲萎缩，森林面积减少，流沙面积剧增……一系列严峻的现实，向我们敲响了警钟，中国沙漠的治理，已经到了刻不容缓的地步。北岛有言：“春天是没有国籍的，白云是世界的公民。”大自然是人类共同的家，它不仅慷慨地供给着物

质，还涵养着人类的精神世界。道法自然，天人合一，是古人朴素的自然观。《荀子·王制》有言：“草木荣华滋硕之时，则斧斤不入山林，不夭其生，不绝其长也。”人与自然是和谐共生的整体，人类善待自然，就会得到自然的馈赠。人类伤害自然，就会遭到自然的报复，这是我们无法抗拒的规律。

大漠孤烟，古道驼铃，沙漠绿洲，蜿蜒曲折的大漠，闪烁着太阳的光辉，身处茫茫沙漠，目光及皆是雄浑黄沙。穿梭于沙漠、绿洲与都市之间产生的撕裂感与孤独感难免动摇王涛。然而，彷徨对他而言，只是奔跑过程中的小插曲，对沙漠化的危机感与心中的使命感使他不断坚定心中的信念。在困境之中，或为萤火，或为星光。西格尼士曾说：“人处患难之境，如香草之受压榨则芬芳烈。”此言无差。塔克拉玛干、古尔班通古特、巴丹吉林、腾格里、毛乌素、库布奇、浑善达克、科尔沁……中国所有的沙漠和沙地都曾留下王涛的足迹，也正是这些狂沙大漠给予他的磨砺，才换来他如今的坚韧与平静。他代表的是中国一代又一代治沙人。樊桐诗言：“我躺下是敦煌，我醒来还是敦煌”，择一事，终一生，在西北的大漠风沙中兢兢业业几十年。中国治沙人在衰落遗失的边缘坚守，在快捷功利的繁荣里坚持，任风沙漫漫肆虐，他们仍然以凡人之躯比肩神明，心怀苍生，以小我之闪耀，把缕缕灿烂照耀在苍凉戈壁黄沙深处。

苍鹰选择长空，蛟龙选择深渊，中国一代代治沙人选择了大漠狂沙，他们心怀祖国，即使身处大漠戈壁，他们的光彩也会温暖冷峻的脚下。他们的一生，是与沙漠和谐共生的一生。穿行于国之大义的路上，他们前进的步伐会更加铿锵有力，他们所热爱的这片土地，终会萌生绿色的希望。

(海峡财经学院22级财务管理班 黄玮佳)

### 窥见自己跳动的内心

#### ——读《皮囊》有感

散文集《皮囊》是由中国当代作家蔡崇达所著，该书以一个名为“东石”的小渔村为落脚点，讲述了发生在这个小渔村里关于风土人情与时代变迁、故乡与亲人、苦难与信仰的故事，深刻表示了作者对故乡的热爱以及超越苦难、救赎心灵的明朗向上的精神。

与大多数人不同，我选择拜读这本散文集，不是因为被其丰富的思想内核及强大的精神力量所吸引，而是纯粹因为自大和狂妄。作者蔡崇达是我高中直系学长及老乡，我在他曾经任职过的文学社团当过社长，后来也有幸在他捐赠举办的“长丽杯”现场征文比赛中获奖。高二听《皮囊》热销100万册讲座时，我拿到了他的亲笔签名，当时十七岁，头一次觉得名人离我这么近，加上我自认为的与他缘分颇深，我萌生出了一种不切实际的幻想——我可以成为第二个他。这种没来由的狂妄源于那个年纪特有的叛逆情怀，也源于当时的我盲目空想式的作风，而十七岁的我，就带着这份狂妄的幻想，翻开了《皮囊》。

仿佛俗世的躯体被剥开，我直观地窥见自己跳动不安的内心。我在他深情而又充满力量的文字里

自惭形秽，在他对生活细致入微的感知里震憾不已。好像井底之蛙终于跳出了方寸之地，我那狂妄的幻想一览无余地暴露在广袤的蓝天下。赞叹的话几乎脱口而出：多么伟大的文字啊！我与他之间差了一百个马里亚纳海沟。于是惊叹过后，我开始将自己如火苗般躁动不已的幻想浇灭，沉下心来冷静地品读着他那饱含温情的文字。他说：“我以前太把他当成一个形象了，他是父亲，我却把他当成一个角色，他扮演了这个角色，我去评价他扮演得好不好，我没有把他当成一个真正的人去理解他，去看到他。”初次读到这句话时，我足足愣了几秒才拿起笔来做摘抄，期间我一直在反思着：自己是否把父亲或者母亲当成一个角色，而非具体的人来评价。后来我遗憾地发现，在这之前，我确实如此自私、片面地评价着我的父母亲。我曾质疑他们是否把更多的爱给了弟弟，曾批评他们落后的教育方式，也曾埋怨他们没有真正理解我。结果只能是两败俱伤，可我更爱着他们，他们也深爱着我，如此紧密相连的三个人，却要因为尖锐的言语及不客观的视角而产生隔阂，思及此，我倍感痛心。

可上天还是给了我弥补与悔过的机会，我在蔡

崇达文字里看见自己不曾发觉的、如魔鬼般丑陋的一面，而后褪去多余的埋怨与自私，敞开心扉，把理解、关怀与善意沟通作为与父母相处的方式，用一颗宽容的心重新深爱着他们。无疑，我在他短短的几行文字里，得到了脱胎换骨般的成长。

我继续向下读着，而后发现了书中超越生死与鬼神的人生观。蔡崇达在书中写道：阿太去世前的最后一句话是留给“我”的，她说：“‘黑狗达’不许哭。死不就是脚一蹬的事情吗，要是诚心想念我，我自然会来看你，因为从此以后，我已经没有皮囊这个包袱了，来去多方便。”褪去尘世虚有的躯壳，灵魂自由如风、肆意穿梭。我开始不再恐惧未知的死亡，不再汲汲于亲人故去的悲痛，我抬起头，春日的暖风恰好拂过我脸颊，就好像已故外婆温暖的手，深情地拂去我眼角溢出的泪。

很感激、很庆幸，狂妄、自私的我仍拥有以书为鉴、常思常省的能力。在二十一岁，蓦然回首，却不觉从前那个躁躁、重私欲的自己有多羞愧，每一个阶段都有其无法改变的特点，每一次发生都有其既定的恩典，我永远不会是完美无瑕的白玉，我也永远感谢那些在我身上确切完成的丑陋疤痕，因为我只有看见它们，才会有逃离井底的勇气与毅力。

感恩世界上还有文字，感恩曲折向前、心有明镜的丑陋的自己。

(外国语学院20级法语1班 洪依林)

### 语言的艺术

#### ——读《非暴力沟通》有感

“书籍是青年人不可分离的生命伴侣和导师”，高尔基如是说道。心理课上，老师推荐了《非暴力沟通》这本书。课下细读之后，我受益匪浅，深刻地体会到了语言的艺术。

社会是由人们相互沟通所维系的关系网络，生活、学习等方方面面——需要用语言表达的地方都需要沟通。因此，在我们的生命中，沟通是非常重要的。这本书教给我们的是一种极其重要的沟通方式——非暴力沟通。非暴力沟通又被称作“爱的语言”，是一种能使人们情意相通、互尊互爱、和谐相处的沟通方式。生活中隐藏着许许多多隐藏的暴力——随意评价、指责、嘲讽、否定、任意打断等，大部分暴力而不自知。所有人都拥有“爱”的能力，但为什么我们在生活中常常感受不到“爱”呢？

在阅读完这本书后，我深刻地认识到语言暴力带给我们的伤害之大——这种伤害往往比肢体伤害更为可怕，且影响的时间更为长久。有时候简单的一句话没能较好地表达出来，可能就会成为伤害他人的一把利剑，最终导致人与人之间渐渐筑起一个厚厚的屏障，心与心之间的距离也就越来越

远。而在这本书中，我们可以学习到如何进行有效的沟通，才能与他人建立联系，将爱融入生活中去，聆听彼此的心灵。

非暴力沟通分为四个要素——观察、感受、需求、请求。第一步，需要留意身边发生的事情，“此刻我看到了什么？”，不带任何评价地观察事实本身，表达出你真实看到的、听到的、触摸到的。第二步，学会表达自己的感受，“我有什么样的感觉？”。在表达自身感受时，我们需要应用具体的表达感受的词语，例如：喜悦、兴奋、失落、慌乱等。有效表达自身感受而非将自己的想法大肆宣扬，这能够帮助我们更加深刻地被了解，与此同时也能够避免生活中的许多冲突与矛盾。第三步，深挖内心感受，明确哪些需求导致了这样的感受，描述自己内心所希望得到的。文中强调，感受的根源在于我们自身，我们的需要和期待，以及对他人言行的看法导致了我们的感受。因此，我们产生情绪的根源在于需求没有得到满足。比起一味地指责对方，明确地表达自己的需求，让对方体会到自己的感受与需求，才能让问题得到更好的解决。第四步，清楚地描述自己

的请求，即希望对对方做些什么以满足自己的需求。在表达自己的请求时应运用恰当的语气，避免使用命令的语气，例如：我希望你不要忽视我。非暴力沟通的目的不是改变他人来迎合我们，而是帮助我们在诚实和聆听的基础上与人联系，让彼此的改变和行动都基于对生命的爱。

长期处于不被认可、不被需要的状态下，会使人们长期处于消极的情绪中。鲁迅所写的《祝福》一文中，祥林嫂是一个经典的人物，她最后一次去到鲁镇时，唯一的想法就是能够得到认可，可以被大家需要。但是人与人之间的无情与冷漠让她渐渐失去希望，比起真正的死亡，更恐怖的莫过于心死。在最后一根稻草被压倒后，祥林嫂死在了爆竹震天的“祝福前夕”，由此我们可以更为深刻地理解语言的力量——若是鲁镇的人们充满爱意，祥林嫂也不会就此失去对生活的期待。因此我们应更加重视自己的言语，以带给身边的人积极的力量。

“当我们褪去隐蔽的精神暴力，爱自然流露。”在这本书的帮助下，我们既能能够坦率地表达自己的意愿，又可以聆听他人内心的感受。建立在爱的基础上，我们专注于彼此的观察、感受、需求及请求，致力于聆听彼此的心声，爱和语言就会成为两颗心联系起来，共同建造一个用积极影响积极、一颗心贴近另一颗心的充满爱的社会。

(公共事务学院22级社会工作1班 陈玮宁)

### 燃起明烛，别诅咒黑暗

#### ——读《第七天》有感

这本书以民间的“头七”为线索，讲述了主人公杨飞因一场意外死后，去到另一个世界的所见所感，写了杨飞的一生，他遇到的事，经历的事，死后人去往何处，向读者展现了这个世界的温暖与冷漠、良善与邪恶、真实与荒诞。死后的人纷纷在这个虚无的世界重逢、交谈、回忆、互相取暖示好，所有现实的悲苦、生活的贫穷、富贵和权利的虚与强势、爱情的美好与曲折、亲情的无私与争执，在这个死后世界都变成了美好和温暖，所有人都得到了救赎和和解。整本书最令人震撼的不是死后的乌托邦世界，而是每个人所经历的血淋淋的、残酷的现实，曾经有人评价这本书像新闻合集，可正是这样，这些真实的描述才更为让人痛心与绝望。

在现实这样残酷又无可奈何的社会背景下，依然有人性的曙光存在，杨金彪对杨飞的养育之情就是很好的例子。杨飞在一辆火车上出生，被他的养父杨金彪捡到并抚养，正是这样一份没有来头、没有血缘，甚至有些莫名其妙的亲情，改变了杨金彪的一生，也影响了杨飞终身未娶，并且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，还在为曾经丢过杨飞一次而感到自责。而杨飞到了死无葬身之地也在片刻不停地寻找自己的父亲，到处向人询问，有没有看到一

位穿着崭新的铁路制服的人。可到了后来我们才知道，一生兢兢业业工作的杨金彪，那么的朴实，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在他最留有执念的地方孤独地离开了，连最重视的，仅剩的铁路制服也被人夺去了，最后，杨金彪还在对夺走他制服的流浪汉道歉，仅是因为他早一天穿上那件蓝色的衣服。读到这里不禁引人思考，为什么好人没好报，并且他们甚至常常需要通过对恶人委曲求全来讨生活。普通人拼命地活着，恶人简单的施舍，善良的人依旧会说：“谢谢。”可能在之前，读者都无法理解为什么杨金彪要不辞而别，害得杨飞好找，但原来杨金彪不是想悄悄地死掉，更不是抛弃杨飞，而是他的身体状况不允许他回来了。命运总是这样，世界好像总是不愿意让人们太如愿。杨飞与杨金彪这对父子四十多年的羁绊，看完不禁使人泪眼婆娑。

而深入人心的不仅仅是亲情，爱情亦是如此。刘梅和伍超的故事看完令人惋惜不已。女孩刘梅因为男友伍超送了自己一个山寨苹果手机而心灰意冷，最后在大楼一跃而下。在看份第四天时，读者很难不认为伍超是个不思进取的负心汉。在一段感情中，需要首先拥有自己的世界，而不是在对方的世界里找自己的位置。爱人先爱自己，唯有好好爱自己，

才知道怎么爱别人。我们总是对彼此充满期待，可是这不应该是满足自己快乐的主要方式。但到后来得知伍超为了刘梅买肾买墓地时又不禁感叹两人的情之深，刘梅把所有爱情证明都用上了，不惜以死相向，伍超回答了所有问题，不惜以命相答，问世间情为何物，直教人生死相许。就这样一对恩爱的情侣还是在社会中被现实蹂躏，无论是刘梅被喝醉的官员侵犯，挨揍的却是伍超；或是刘梅为了生计想去做开台小姐，无一不让人感受到资本的力量以及贫穷的可怕。但死后的刘梅和伍超也没能再见面，伍超说，要是他早一天来到这里，就能见到刘梅了。是的，要是再早一些，就可以见到刘梅。要是再早一些，刘梅或许不会跳下去，但世间的阴差阳错从未停歇，这一切对于他们俩来说是生离死别、刻骨铭心，可普通人的爱恋对于这个社会来说又是那么地轻描淡写。

其实人的一生很多事都是必然的，当我们回过头，会发现现实的苦难也不过如此。当世界满满的是小人物的不幸，而死后的亡灵之地展现了人性的真善美。书里每一条讲述的都是不幸的故事，但每个人死后都感受到了从未有过的幸福，这样看似荒诞的描述，却不禁止人思考，怎样才是真正活着？最后，杨飞对伍超说，那是“死无葬身之地”，平静文字此刻却震耳欲聋，原来死无葬身之地除了是最恶毒的诅咒，也是生前潦倒枯竭的人死后唯一的容身之所，是一处福地，在这里，容纳万千孤苦伶仃之人，在这里，人人死而平等，也不再孤苦。

(金融学院21级金融学1班 陈琳)

### 走进人间四月天

“一身诗意千寻瀑，万古人间四月天”。这是著名哲学家金岳霖写给林徽因的挽联，也是对他心中的这抹恒久白月光细细描摹。四月，是万物生长的季节，也是人间最美的时节，到处孕育着爱和希望。这位极富人格魅力和文学才华的女子，宿命般地生在四月别号人间，化为一段传奇，隔着烟波岁月，于历史中定格为“人间的四月”。

1904年6月10日，林徽因出生于浙江杭州。祖父林孝恂为她取名林徽音，出自《诗·大雅·思齐》中的“大姒嗣徽音，则百斯男”。后因常被人误认为是当时另一作家“林徽音”，更名为“徽因”。林徽因出身官宦世家，家境优渥，其父林长民担任过民国政府的司法总长，思想开明的他在赴欧洲考察时，特意携16岁的林徽因同行。在英国游历的这两年时间里，林徽因确立了自己献身建筑科学的理想。

作为文坛才女的她，一向是被众人评价的重点对象，在流言纷飞之下，难免落入八卦中心、口舌窠臼。总有人把注意力集中在林徽因的那点花边新闻上，比如她和徐志摩的恋情，再比如盛传的林徽因不爱梁思成，这些不过也都是后人的凭空设想罢了。那些贴在林徽因身上的“多情”、“民国绿茶”等

标签，使很多人忽视了她的奉献和才情。殊不知她是建筑之妹，是投身事业的有志青年；亦是文坛美人，是一身诗意的时代传奇；更是俗世奇人，是人格独立的自由灵魂。

另一方面，她对传统建筑的热爱，支撑着她在身患疾病的时候，依然参与创办清华建筑系、设计国徽、革新景泰蓝工艺、深入烧瓷工厂实地调研，与不爱护古建筑的吴晗据理力争，并且教授课程、发表文章、指导学生……连她的母亲都说她：“讲起课来就像没有病了。”可以说林徽因把对建筑的热情延续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。

对于大多数普通人来说，对祖国的热爱很难表现在一番惊天动地的壮举里，反而是落在涓涓细流的情怀里，体现在踏实勤劳的工作中。以“人间四月天”这样美丽的诗句为大众所知的才女林徽因，与热血澎湃的爱国革命战士不同，她和丈夫梁思成用双脚丈量祖国的千万土地，只为记录那一座座古老文明留下的建筑瑰宝，让这份中华之美代代相传。这种虔诚的治学之心和严谨的工作态度，不正是和平年代里对“爱国”这两个字的最好注解吗？

抗战期间，炮火连天，林徽因拒绝出国避难，决

意与丈夫梁思成留在中国，共赴国难。最让她动容、倾慕的，是当年幼的儿子梁从诫问：“妈妈，日本人打进来怎么办？”时，林徽因从容一笑，坚定地回答：“中国的读书人，总有一条路，门口不就是扬子江吗？”在战火漫天，尘土飞扬的黄土中，我穿越时空，拨开迷雾，窥见了一个穿着朴素，眼神明亮的温婉女子，用温柔坚定的话语抚慰孩子的恐惧，坚守身为中国人的骨气和民族气节。

“生来如同璀璨的夏日之花，不凋不败，妖冶如火。死时如同静美的秋日落叶，不盛不乱，姿态如烟。”纵观林徽因的这一生：跌宕起伏、恣意畅快，却也淡然超脱。在面临人生道路选择之时，她摒弃了北平的安逸生活，和梁思成走遍贫瘠交加的土地，无惧烈日泥泞，寻访无人知晓的古建筑；在感情生活困顿之时，她曾在儿女情长的复杂情思上迷茫失措，终究能放下过去不再执念；在婚姻篇章开启之后，她与梁先生不求风月浪漫，携手走过山高水长，看遍世间风光，平淡共度余生。

一身诗意，一生传奇。在这个时代里，她成为了标志春天的颜色，在民国文化的土壤中成长，在诗和建筑中淡定游走，用生命文化对传统的守护和对家国的热爱，即使过去了将近一个世纪，她依然是最美人间四月天。

(设计与创意学院21级文化产业管理2班 叶婷婷)